

 Read Message

  Back to: [Inbox](#)

From: "Wendy"
Date: 2004/03/12 Fri PM 09:39:30 CST
To: <views@cab-review.gov.hk>

    Move To: 

Download Attachment: [香港不是獨立，故政制發展必須與中央充分商討謀求共識.doc](#)

    Move To: 

   Back to: [Inbox](#)

[Help](#)

香港不是獨立，故政制發展必須與中央充分商討謀求共識。

A2. [實際情況] 應包含中央的政制發展情況和香港居民的政治成熟程度和對政制發展的訴求。

[循序漸進] 我認為於 2007 年，只需適當增加選舉委員，於 2008 年適當增加區議員選舉席數，按實際情況至全部議員普選產生，是循序漸進。反之，是急進而非循序漸進。

A3. 以繁榮和穩定、有利經濟發展為主。

B1. 需修改附件一和二及本地立法。

B2. 需要。

B3. 應經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行政長官同意，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

B4. 應沿用第三屆立法會的產生辦法。

B5. 2007 年以後肯定不包括 2007 年。
